

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5 年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基准站建设工程施工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0686-25300H142406N)

本项目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5 年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基准站建设工程施工询比采购, 采购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委托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采购方式: 询比采购;
2. 资金来源: 详见公告附表;
3. 本项目采购内容及范围: 详见公告附表;
4. 项目服务期: 详见公告附表。

二、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项目的能力。

2. 供应商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承诺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响应; 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4. 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

5.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8. 供应商须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提供证明材料)。

9.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10.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11. 专用资格要求：

标段 1 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基准站建设工程施工

(1)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

①须具备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资格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②须在本单位注册,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4年-至今连续6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4) 拟派技术负责人要求:

①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通信或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技术负责人以职称证为准)

②以上人员须在本单位工作并签订劳动合同,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4年-至今连续6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5)承诺施工人员在施工服务期间具备不低于200万元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体检证明;(承诺书格式自拟)。

(6) 承诺中标后, 至少派驻 6 组施工人员, 每组人员至少三人, 且具备施工资格。

(7) 近年(2022 年 8 月 1 日至今,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通信工程施工业绩。(同一业绩的证明文件以中标通知书、已签署的合同和配套的发票为准)。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及方式: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 请于 2025 年 08 月 21 日起至 2025 年 08 月 25 日 17:00 前 (北京时间), 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 在线获取采购文件, 逾期不予受理。

2. 采购文件工本费: 不收费。

3.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 400-080-9508 转 7(周一~周五 8:30-20:30, 周六周日 9:00-17:30)联系咨询。

4. 获取方式:

(1) 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在响应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wzglb.impc.com.cn:82>)”, 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 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 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

具体流程为: 登录投标管家(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采购信息→我要报名→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

(2) 投标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 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 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 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 扫码签章, 扫码加密, 扫码解密。

5. 获取文件时所需资料: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3) 公告中的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

(4) 供应商须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提供证明材料)。

(5)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 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6) 供应商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7)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8)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9)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供应商与采购人无利害关系承诺书》。(详见附件)

6. 说明

(1) 供应商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 取消其中标资格。

四、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 递交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 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 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 将不予接收。

2. 响应文件加密: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 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 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 2025 年 08 月 21 日-2025 年 08 月 28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28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开始时间: 2025 年 08 月 28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28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六、操作流程

1. 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 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 需保持电脑

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场所

详细地址：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呼得木林大街与荣仕雅路交叉口西北 140 米劳动路 59 号 B 座 4F

七、评审方式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八、采购费用

(1) 按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要求，货物类采购招标活动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不设关于投标(响应)保证金规定。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每包件/标段中标人需向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缴纳平台使用服务费，场所服务费由中标人缴纳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四舍五入到元，不足 500 元按照 500 元计取；入围、框架、费率等没有实际中标金额的每家中标人收取 1000 元，中标金额上不封顶。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现金或公对公转账。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0472-3397260

注：成交投标单位须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地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投标单位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开票：成交投标单位缴纳场地服务费后，拨打 0472-3397260 确认开票。

其他要求：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对公转账。

汇款时需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或项目名称简称或项目编号。

九、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http://www.impc.e-bidding.org)、《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nmgygcg.ejy365.com/)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联系人：刘勇志

采购单位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康巴什区

联系电话：0477-8598758

异议受理电话：15924403266

异议受理邮箱：zhaoweikog@163.com

党风廉政监督电话：13190812555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甲3号

联系人：刘东野、雷俊廷、高宇、张超洋

联系电话：15704918656

邮箱：cbwtceg@163.com

刘东野